

赣县区城市社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）和《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编制本报告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1. 主动公开情况。2024年，本机关公开信息782条，其中主动公开工作动态764条，及时公开财经信息2条，概况信息1条，人事信息8条，发布政策文件5条，计划总结2条。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未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，也未出现危害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影响社会稳定的信息。

2. 依申请公开情况。依法稳妥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，2024年，本机关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件。

3.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长期以来，按照“三审三校”工作要求，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审核制度，明确审核责任，规范各类信息稿件采、编、审、签、发等各环节的全流程管理，层层把关，排除隐患，确保信息发布工作规范有序，确保不应公开的政务信息坚决不被公开。

4.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通过“赣州市赣县区城市社区管委会”微信公众号、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平台，对居民

群众关心关注的相关事项做好信息公开。2024年，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发布共信息动态782条，微信公众号共推送消息133条。

5. 监督保障情况。切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，我单位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。同时，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定期进行培训。2024年度，我单位及相关个人未因政务公开被责任追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 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1. 政务信息繁杂，各部门之间信息共享不够顺畅，信息共享的效率低，信息工作进展较为缓慢。

2. 政务信息内容还不够全面，信息发布规范度需要进一步加强。

3. 政务公开队伍建设有待强化，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和水平有待提升，且缺乏系统、专业的培训和学习。

下一步，将从以下几个方面改进：

1. 增强公开透明度。加强与各部门的对接，明确各个方面的政务信息的内容细则，确保信息公开迅速、及时、规范，保证时效性。

2. 提高公开规范性。定期召开政务工作人员工作例会，加强交流。

3. 加强队伍建设，增强业务能力。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与学习，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。2024 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，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 0。

（二）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完成情况。

1. 我单位已对照《2024 年赣州市赣县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规范各专栏内容发布管理，及时更新网站相关信息。

2. 充分利用政府网站等渠道，及时发布政策解读信息，扩大政策解读的传播范围和影响力。